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P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1)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陳雪玲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委任非執行董事

寶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起，陳雪玲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陳女士，39歲，於二零一零年於香港樹仁大學畢業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任職合約部總經理，目前負責監督合約部，進行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及為本集團在香港提供清潔及環境服務的投標、合約及報價準備成本及價格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與陳女士訂立委任函，據此，陳女士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陳女士有權獲發董事袍金每年60,000港元，由陳女士與本公司經參考其職責及責任公平磋商後釐定。酬金金額已獲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並無擁有包括(a)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b)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的經驗；(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陳女士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寶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余紹亨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余紹亨先生及黎天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雪玲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子程先生、孟恩海先生及倪富華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ppsinholdings.com](http://www.ppsinholdings.com)刊登。